

进出口和海运企业每年减负七十亿元

据新华社北京1月4日电 近年来,受全球经济发展环境的影响,我国外贸形势面临严峻考验,进出口环节收费引起社会关注。港口和海运是我国对外贸易的主要载体和重要平台。交通运输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有关部门,组织开展了进出口环节水上涉企收费的清理规范工作,采取了一系列有力有效的措施,积极促进外贸稳定增长。

一是大幅减少行政事业性收费。加大行政事业性收费清理工作力度,在2013年、2014年取消6项收费、降低2项收费标准、免征部分船舶3项收费的基础上,交通运输部会同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2015年又取消了船舶港务费等7项中央级设立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预计每年减轻企业负担约55亿元,进出口环节水上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已基本清理到位。二是降低港口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交通运输部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降低了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的收费标准,优化收费结构。2015年7月,下发了调整港口船舶使费和港口设施保安费的通知,取消了3项收费、简并了2项收费、降低了收费标准,预计每年减轻企业负担10亿元;放开了市场竞争性服务收费,将港口装卸、船舶供应服务(供水、供油等)等竞争性服务收费调整为实行市场调节价。三是督促班轮公司取消下调海运附加费。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和交通运输部的共同努力下,50多家班轮公司已报送了取消或下调近20项海运附加费的整改方案,据测算,每年可减轻企业负担约5亿元。四是规范经营行为。国家发展改革委在沿海、沿江等20省市开展进出口环节收费检查,对违规收费行为进行了集中查处,并在媒体公开曝光了一批港口航运环节乱收费案件。交通运输部下发了全面清理和规范港口经营服务性收费等文件,重点约谈了有关港口企业,督促其对指定服务、强行收费等问题进行了整改治理。五是调整优化收费政策制度。交通运输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按照“减项、并项、降费”的原则,清理和修订港口收费相关文件,制定了《港口收费计费办法》,出台了放开港口竞争服务性收费、调整港口船舶使费等两项港口收费改革政策。

在一系列措施的作用下,清理规范工作成效显现,进出口环节水上涉企收费得到进一步规范,维护了市场秩序;大幅减轻了进出口企业和海运企业的负担,每年共计减负70亿元,相关企业已享受到减负的政策红利,改善了进出口服务环境,企业反响积极。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成立 一期400亿元投向“一带一路”

本报北京1月4日讯 记者姚述今天从中国保监会获悉:国务院2015年批准设立的中国保险投资基金已于近日正式设立,由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第一期400亿元基金已经投向境外的“一带一路”项目。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段国圣介绍,中国保险投资基金(一期)直接投资境外项目,支持招商局轮船股份公司进一步通过收购和绿地建设方式,在亚洲(斯里兰卡科伦坡港)、欧洲(土耳其昆波特码头)和非洲(吉布提国际自由港)投资建设港口项目;通过增资中国液化天然气运输项目对接俄罗斯亚马尔液化天然气运输项目,加大中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能源保障,支持国家能源储备计划以及国油国运政策。

沪深两市双双大跌提前收盘

A股新年交易首日遭遇“熔断”考验

本报北京1月4日讯 记者何川报道:1月4日是2016年沪深两市的首个交易日,也是指数熔断机制实施的首日。当天沪深两市双双大跌并触发熔断机制,提前结束交易。

盘面上,当日早盘两市低开,随后持续下挫。沪深300指数在午后13时13分跌幅扩大至5%,触发15分钟熔断机制,个股全面暂停交易。两市在13时28分恢复交易后再度下探,沪深300指数跌幅扩大至7%,触发第二档熔断,两市暂停交易。

随后,沪深交易所发布公告称,由于

沪深300指数较前一交易日收盘首次下跌达到或超过7%,自今日13时33分起开始实施指数熔断,指数熔断持续至收市,今日不恢复交易。指数熔断期间,投资者可以申报,也可以撤销申报。

据悉,实施指数熔断的证券品种包括股票、基金、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可交换公司债券,但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以及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除外。期货期权方面,沪深300股指期货、上证50股指期货和中证500股指期货合约,以及上证50ETF期权也暂停交易至收市。

截至收盘,上证综指报收3296.66点,跌幅8.65%;深证成指报收11630.94点,跌幅8.16%。由于提前结束交易,两市成交量萎缩,不到6000亿元,处于近期低位。股指期货方面,IF1601报3425点,跌幅6.75%;IH1601报2254点,跌幅6.22%;IC1601报6881.2点,跌幅7%。

对于A股实施指数熔断机制,有市场人士认为,由于市场波动加大时,交易将被强制性中断,熔断机制能够起到一定的稳定市场的作用。从海外成熟市场来看,采取熔断机制也是比较常见的风险控制措施。

平安证券分析师魏伟表示,推出熔断机制的目的主要在于防范期现市场在极端情况下形成强化反馈。金融创新产品的推出、两融业务的开展和股指期货成交量的上升加大了市场的波动性,有必要采取熔断机制防范极端风险。

而中金公司近期发布的研报认为,熔断机制的引入可能会起到部分稳定市场的作用,但这种熔断机制起作用也是有代价的。在存在熔断机制的情况下,当市场下跌幅度接近阈值时,可能会导致投资者担心熔断生效而恐慌性抛售从而引发触融熔断阈值的情况。

“熔断时刻”基金如何申购赎回

本报记者 周琳

1月4日,沪深300指数先后2次触发熔断机制,两市暂停交易至收市。对于广大基民来说,熔断前后该如何申购和赎回基金成为问题。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金分析师李颖认为,从2016年起,A股市场步入“熔断时代”,期间的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对基金的估值等带来更多不确定性。

“小熔断”,申赎不受影响

2015年12月15日,中国基金业协会通知,要求2016年1月1日前各基金管理人应按照基金合同规定,说明指数熔断导致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等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将对相关类别基金开放时间进行调整的情况。对指数熔断跨越14:57导致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间不一致的,说明开放时间调整将遵循的原则(如“孰早原则”),分级基金拆分配对等业务办理时间的变化等事项。

截至目前,已有包括天弘基金、华夏基金、易方达基金等数十家基金公司发布了《关于指数熔断机制实施后开放时间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其中可能对投资者操作产生影响的主要是,指数熔断后投资者是否可以办理基金的赎回、转换等相关业务。

目前的基金调整方案分为“小熔断”“大熔断”两种情形。当发生熔断且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当日均恢复交易的“小熔断”情况下,公司旗下所有公募基金的开放时间均不进行调。金牛理财网研究员何法杰解释:“从大多数基金公司针对熔断的安排来看,还是尽量满足基民对流动性要求。如果熔断只发生在盘中,且只触发了5%的熔断线,公募基金的开放时间均不进行调,即申购赎回、流动性不受任何影响。”

“需要强调的是,并非所有的基金产品都适用于熔断机制。”何法杰说。目前,大多数QDII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理财债券基金及基金合同投资范围中不包含指数熔断品种的债券型基金,都与A股市场的熔断机制没有直接关系。

但是,几乎所有的境内权益类基金产品则要注意,目前包括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股票型ETF及其联接基金,及可参与境内权益类品种投资的QDII基金和债券型基金等产品,适用于熔断机制,需要在估值、申赎等方面进行调整。

“大熔断”,采用“孰早原则”

根据熔断机制,当7%的熔断来临或5%的熔断发生在收盘前15分钟之后,当天的交易已停止,这时基金的申赎就要适用“大熔断”原则。

在“大熔断”情况下,所有的基金申购与赎回、定投、基金转换等交易或业务的申请全部暂停。对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因熔断规则导致收市时间不一致的,将按照孰早原则执行,即以交易所最早的收市时间为业务办理的截止时间。认购、转托管和分红方式变更等不受上述开放时间调整的影响。

若从熔断到收市这段时间内,基民们仍提交了申赎的申请怎么办?这里面又分两种情况:一是通过基金公司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的申请,此类申请不作废,转到下一交易日处理;但若非直销柜台或是官网上办理申请的,需咨询代销渠道,视情况处理。

需要强调的是,当指数熔断时,为保护持有人利益,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延缓支付基金赎回款项。这意味着,“大熔断”情况下,基金的流动性可能受到暂时的影响。

“总体看,熔断机制下,基金申赎与交易所大致上应保持多个同步原则,即涨停跌停同步、时间同步和申赎同步。此外,各个基金公司的业务规则应该保持一致。”济安金信基金评价中心主任王群航说。



链接

国外证券市场如何运用熔断机制

熔断机制起源于美国,是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设立的一种保护机制。除美国外,法国、日本、新加坡等国也都采用了熔断机制。

根据美国证交会的规定,当标普指数在短时间内下跌幅度达到7%时,美国所有证券市场交易均将暂停15分钟,但对于美股交易时段以外的股指期货交易,标准略有不同。

除针对大盘的熔断机制,美国证交会对个股还设有“限制价格波动上下限”的机制,即如在15秒内价格涨跌幅度超过5%,将暂停这只股票交易5分钟,但开盘价与收盘价、价格不超过3美元的个股价格波动空间可放宽至10%。

在国外交易所,熔断机制有两种表现形式,分别是“熔而断”与“熔而不断”。前者是指当价格触及熔断点后,在随后的一段时间内停止交易;后者是指当价格触及熔断点后,在随后的一段时间内仍可继续交易,但报价限制在熔断点之内。

新加坡交易所2014年2月开始在证券市场实行熔断机制就属于后者。根据规定,当上述证券潜在交易价格较参考价格(指至少5分钟前的最后成交价)相差10%时,便会触发熔断机制,继而实施5分钟的“冷静期”。“冷静期”内股票仍可继续交易,但价格波动范围限制在10%的波动区内。

(据新华社北京1月4日电)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洛阳监管分局关于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以下机构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洛阳监管分局核准,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洛阳监管分局。现予以公告: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编码: B0835H341030001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80 批准成立日期: 1984年10月01日 住所: 河南省洛宁县永宁大道216号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范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03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83 批准成立日期: 1998年03月27日 住所: 洛宁县永宁大道西段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店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08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88 批准成立日期: 1954年01月01日 住所: 洛宁县马店乡马店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故县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12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92 批准成立日期: 1974年01月20日 住所: 洛宁县故县镇故县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底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16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96 批准成立日期: 1954年01月20日 住所: 洛宁县山底乡山底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大街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2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300 批准成立日期: 1988年05月20日 住所: 洛宁县京宁路南段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山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6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304 批准成立日期: 1952年05月20日 住所: 洛宁县城郊乡峨山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滨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7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305 批准成立日期: 1998年03月27日 住所: 洛宁县凤翼西路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界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8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306 批准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26日 住所: 洛宁县小界乡小界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郊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04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84 批准成立日期: 1955年01月01日 住所: 洛宁县长虹路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底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05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85 批准成立日期: 1954年08月16日 住所: 洛宁县河底镇河底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水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09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89 批准成立日期: 1954年01月01日 住所: 洛宁县县长水镇长水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峪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13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93 批准成立日期: 1974年01月20日 住所: 洛宁县下峪镇下峪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吴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17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97 批准成立日期: 1954年01月01日 住所: 洛宁县陈吴乡陈吴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大街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2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300 批准成立日期: 1988年05月20日 住所: 洛宁县京宁路南段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山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6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304 批准成立日期: 1952年05月20日 住所: 洛宁县城郊乡峨山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滨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7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305 批准成立日期: 1998年03月27日 住所: 洛宁县凤翼西路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界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8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306 批准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26日 住所: 洛宁县小界乡小界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宁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02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82 批准成立日期: 1985年03月01日 住所: 洛宁县京宁路中段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宋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07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87 批准成立日期: 1954年01月01日 住所: 洛宁县东宋乡东宋街 邮政编码: 471700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戈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11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91 批准成立日期: 1953年06月20日 住所: 洛宁县上戈镇上戈街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赵村支行 机构编码: B0835S341030015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95 批准成立日期: 1954年01月20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城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1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299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大街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2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300 批准成立日期: 1988年05月20日 住所: 洛宁县京宁路南段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峨山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6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304 批准成立日期: 1952年05月20日 住所: 洛宁县城郊乡峨山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滨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7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305 批准成立日期: 1998年03月27日 住所: 洛宁县凤翼西路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河南洛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界分理处 机构编码: B0835U341030008 许可证流水号: 00586306 批准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26日 住所: 洛宁县小界乡小界街 邮政编码: 471700 电话: 0379-66268006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6日

以上信息可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brc.gov.cn)查询